

榆林高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采购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项目初设概算编制 服务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根据榆林高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实际需要，现对榆林高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采购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项目初设概算编制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有能力的投标人参加。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编号：SW202304023

2. 项目名称：榆林高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采购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项目初设概算编制服务项目

3. 资金来源：自筹

4. 项目内容：项目主要内容是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项目初设概算编制，完成项目设计说明、初设及概算编制并配合完成初设概算报批等工作，公司负责监督管理。

5. 服务地址：榆林市高新区开源大道榆林高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综合楼。

二、谈判内容

本次榆林高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采购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项目初设概算编制服务项目，项目设计说明、初设及概算编制并配合完成初设概算报批等工作事项。

三、报名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相关资质和能力。

2. 年检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年检报告。

3.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二）投标报名需提交的资料：

1.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信用中国”法人和其他组织信用信息概况（加盖公章）、公告信息网站截图（加盖公章）。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投标人应满足谈判公告的要求，并且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有关管理部门所界定的具有腐败、欺诈等行为的不合格的投标人。

四、竞争性谈判报名时间

1. 报名时间：2023年4月15日9:00点至2023年4月17日17:00点。

2. 谈判时间：报名日期截止后1-5个工作日。

3. 报名地点：榆林高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五、招标人及联系方式

榆林高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项目联系人：张林，联系方式：
0912-6661295。

招标人：榆林高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4日

